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4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庄学敏，作为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五、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庄学敏
2022年11月12日

备查文件:
1、庄学敏先生填写的履历表;
2、庄学敏先生签署的声明。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5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现就提名庄学敏先生为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本提名人已经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五、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1月12日
备查文件:提名人签署的声明。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3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关联董事已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广东南能汇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能汇智公司"）、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能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54,300万元，关联方租赁费用不超过3,800万元；预计2023年接受关联方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财务公司"）提供的资金拆借及利息支出不超过35亿元；接受关联方南网财务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中：委托贷款服务等手续费不超过300万元，日存款最高额不超过20亿元、日综合授信最高额（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保函、融资租赁、保理等）不超过40亿元。上述同类关联交易2022年1-10月实际发生情况详见本公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中的有关内容。

（二）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与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	2022年1-10月发生金额/最高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电力销售	政府定价	110,000	38,99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建筑和工业节能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50,000	32,538
		节能改造工程及其他		15,000	4,409
	小计	–	–	65,000	36,947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电力采购	政府定价	70,000	30,829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保险费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000	478
		技术和运维服务、工程施工服务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5,000	149
	小计	–	–	8,000	627
向关联方租入资产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办公场地租赁费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000	1,352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资金拆借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南网财务公司）	拆入资金及利息支出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50,000	123,319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金融服务	南网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服务等手续费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00	87
		日存款最高额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00,000	110,927
		日综合授信最高额（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保函、融资租赁、保理等）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400,000	60,127

2、与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	2022年1-10月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租入资产	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租赁费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800	407

3、与南能汇智公司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	2022年1-10月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南能汇智公司	节能设备和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600	265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南能汇智公司	技术和运维服务、工程施工服务等		700	236	
合计				1,300	501	

（三）2022年1-10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2年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关联销售						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见2021年12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电力销售	38,994	80,000	18.29%	51.26%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电力销售	0	3,200	0.00%	100.00%	
小计	–	38,994	83,200	18.29%	53.13%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建筑和工业节能服务	32,538	50,000	15.26%	34.92%	
	节能改造工程及其他	4,409	10,000	2.07%	55.91%	
小计	–	36,947	60,000	17.32%	38.42%	
关联采购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电力采购	30,829	60,000	15.64%	48.62%	
广东南能汇智公司	节能设备和材料	265	600	0.13%	55.82%	
小计	–	31,094	60,600	15.78%	48.69%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保险费	478	2,000	0.24%	76.10%	
	技术和运维服务、工程施工服务等	149	4,500	0.08%	96.70%	
南能汇智公司	技术和运维服务、工程施工服务等	236	700	0.12%	66.35%	
小计	–	862	7,200	0.44%	88.03%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办公场地租赁费	1,352	2,000	0.69%	32.41%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租赁费	407	700	0.21%	41.89%	
小计	–	1,759	2,700	0.89%	34.87%	
金融服务						
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南网财务公司）	拆入资金及利息支出	123,319	300,000	–	58.89%	
南网财务公司	委托贷款服务等手续费	87	300	100.00%	71.00%	
	日存款最高额	110,927	200,000	–	–	
	日综合授信最高额（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保函、融资租赁、保理等）	60,127	40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2年1-10月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2022年度预计金额差异较大主要系2022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尚未包括完整的第四季度发生额，且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和市场需求对销售及采购事项进行了调整，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2022年1-10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一是由于2022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未完整包括第四季度，二是由于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和市场需求进行了调整，差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注：（1）上表中的"实际发生金额"为2022年1-10月公司与各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2）"2022年预计金额"为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预计发生金额；（3）"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为2022年1-10月公司与各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该类业务实际金额的比例；（4）"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1-"实际发生金额"/"2022年预计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振平
注册资本:6,000,000万元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翔路11号

经营范围: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和调度，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电力调度交易中心；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经国家批准，自主开展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从事与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和培训业务；经营国家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南方电网公司合并层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08,223,257.26万元，净资产41,952,274.45万元，2021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7,160,048.11万元，净利润为1,000,545.21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方电网公司直接持有公司40.39%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之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南方电网公司是中央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目前位列世界500强企业第89位。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经济实力雄厚，经营状况稳健，具备较强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经查询，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吕双
注册资本:700,000.00万元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6号大楼17、18、19楼及1210、1211房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投资范围限于银行间市场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新股申购、证券投资基金等；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南网财务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7,538,587.72万元，所有者权益1,224,374.84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5,004.17万元，净利润195,860.75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网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南方电网公司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联法人之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南网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证照和业务资质齐备，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广东南能汇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傅强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13楼自编E房（仅限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气机械设备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照明器具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供暖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环保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南能汇智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695.03万元，净资产593.16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94.04万元，净利润49.17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能汇智公司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之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南能汇智公司经营状况稳健，企业信用良好，具备较强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经查询，南能汇智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昱
注册资本:31,000万元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路45号之六1601

经营范围: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和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项目、能源（含环保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项目和公用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经营；环境治理；城市生活垃圾、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和新能源项目的技术研发、咨询服务和工程管理服务；成套设备采购、销售；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停车场经营；成品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广东粤能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19,791.5万元，净资产86,057.6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7,195.9万元，净利润8,013.8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东粤能公司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之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粤能公司为广东省属企业广东省环保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健，企业信用良好，具备较强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经查询，广东粤能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由于国家对于电网输配电业务的区域划分具有政策性，广东、广西、云南、贵州、海南五省范围内的输配电由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经营，因此公司不可避免地与南方电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购电和售电交易。我国电价由政府价格主管部门负责管理，重大事项报国务院决定，因此该类交易的定价原则为政府定价（此类关联交易简称为"政策性关联交易"）。

除上述政策性关联交易外，公司还会在主营业务范围内向上述各关联方提供建筑和工业节能、节能工程改造等服务，除基于电力信息保密性等原因而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外，大部分节能服务项目，业主方均通过招标程序确定公司为被采购方。同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还会向关联方租入资产、采购技术运维和工程施工等服务、拆入资金，接受关联方提供的金融服务等，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有关商品及服务，均按照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采购程序。上述关联交易均会根据实际情况分次签订合同，并采取市场定价机制，由双方在公允的基础上协商后在具体的实施合同中约定；严格按照双方采购管理规定执行有关程序，以保障交易的获取程序公正、公平，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公司2023年关联交易预计系根据公司在执行的关联交易业务及2023年生产经营需要和各业务板块发展规划组织进行梳理测算的结果，公司开展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对于2023年度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交易双方将在交易实际发生时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政策性关联交易系国家政策规定导致，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无可避免地与特定关联方发生交易，该类关联交易由政府定价、公司与关联方均无定价权。公司的业务性关联交易（政策性关联交易以外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求，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在交易的获取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采购程序，保障程序公平、定价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之内，合作的关联方均为诚信经营的优质企业，公司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市场影响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此类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进行预计有助于提高公司业务的开展效率，但上述关联交易是否发生以及发生额度需根据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管理及与各关联方的业务开展情况而定，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本次事项的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拟审议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助于提高公司业务开展效率；该类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依据政府定价或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共同约定，体现了自愿、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该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该类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议审议，并在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审议本议案的决策权限、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回避事宜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对本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2年1-10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一是由于2022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未完整包括第四季度，二是由于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和市场需求进行了调整，差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含并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内，是基于公司经营计划和供应商、客户情况而预计的，属于正常业务经营需要。该类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开展该类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预计2023年度关联交易是依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作出，该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上述关联交易已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表决制度，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规定，相关决议合法、有效。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2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正在开展董事会换届工作，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庄学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庄学敏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为会计专业人士，在庄学敏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选举完成后不会出现公司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或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合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附：庄学敏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附件：

庄学敏先生简历

庄学敏，男，汉族，1972年1月出生，湖南常德人，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参加工作。近5年，曾任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至今，任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至今，任广东芬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2021年至今，任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珠海横琴千筑家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庄学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庄学敏先生具备深交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庄学敏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1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为临时董事会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于2022年11月9日审议通过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已于2022年11月9日审议通过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晓彤、刘静萍、刘勇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

2、《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赖炽森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

3、《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南能汇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公司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已于2022年11月9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案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6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南网能源"）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经公司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的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30开始

（2）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6号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时间

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21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2.01	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2	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3	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南能汇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二）提案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对上述提案1.00进行表决。

3、关联股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对《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子议案2.01《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对子议案2.02《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股东身份证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原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2022年11月24日（星期四）下午17:30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资本证券部（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二）登记时间：2022年11月24日（星期四）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3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6号楼1312

登记信函邮寄：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6号楼1312

邮编：510623

传真号码：020-38122741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具体请参见本公告"五、其他事项"之"（三）特别提示"）出示有关证明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咨询：资本证券部

联系人：任女士

联系电话：020-38122705

传真：020-38122741

邮箱：nwnyzzb@csg.cn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日，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敬请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二）相关附件

附件一：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三）特别提示

按照相关疫情防控要求，公司就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意事项等提示如下：

1、为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持续关注公司驻地疫情防控动态及公司相关公告；

2、对于近7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居史，7天内有过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健康码为黄码或红码，以及有发烧、咳嗽等身体不适症状的人员，暂不允许进入大楼；

3、参加现场会议的人员需至少提前3天配合公司进行登记备案，进入时执行测量体温、查验健康码、行程卡及核酸阴性证明等措施（具体要求将根据公司驻地政府以及大楼物业防控管控措施不断调整，届时以最新疫情防控政策为准）；

4、如未提前登记备案或不配合防疫工作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5、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个人防疫用品，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

六、备查文件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35

2、投票简称：南网投票

3、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本次股东大会设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2年11月21日（星期一）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3035）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股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股东签字（盖章）：

附件三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单位：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兹授权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委托权限为：出席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2.01	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2	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3	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南能汇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注：

1、对于议案1.00和2.00，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所对应的方框中打"√"为准。

2、关联股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对子议案2.01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对子议案2.02回避表决；其他股东对议案2.00投票视为对其所有子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2-052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及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至11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ropeok@ropeok.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及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1月23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半年度及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及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3日 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陈延行先生
总经理：江文涛先生
独立董事：林晓月女士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余丽梅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1月23日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至11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ropeok@ropeok.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592-3662258
邮箱：ir.ropeok@ropeo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2-164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49%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收购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公开摘牌方式收购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持有的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钢矿业"）49%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2022年7月29日、2022年9月9日、2022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参与竞拍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关于参与竞拍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49%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29）、《关于参与竞拍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49%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37）、《关于参与竞拍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49%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49）。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2年10月24日，重钢矿业已收到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近日，重钢矿业告知公司其已在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过户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新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1、名称：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29927651
3、注册资本：壹拾壹亿柒仟叁佰捌拾叁万捌仟肆佰零壹元整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成立日期：1996年09月19日
6、法定代表人：詹光模
7、住所：重庆市大渡口区大堰一村81幢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炼铁用铁矿石、石灰石、白云石开采，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冶金设备检修、安装，矿山设计、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货物储存（不含危险品），销售冶金炉料、五金、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焊接材料、普通机械、皮革制品、建筑材料和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百货，果树、蔬菜种植及销售，起重机械检测、房屋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重庆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2-052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披露了《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经事后核查发现，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重要内容提示"的更正情况

更正前：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合计192,057份，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0.27%，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为183,057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为9,000份。

更正后：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合计192,090份，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0.27%，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为183,090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为9,000份。

二、"三、本次行权的具体情况"的更正情况

更正前：

……

（二）行权数量：合计192,057份，占公司授予时总股本的0.27%，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为183,057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为9,000份。

……

（八）激励对象名单及可行权情况

类别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占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首次授予	翟健	董事	9,000	1.25%	0.0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41人）		174,057	24.17%	0.24%
小计			183,057	25.42%	0.25%
预留授予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人）		9,000	1.25%	0.01%
合计			192,057	26.67%	0.27%

注：上表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更正后：

……

（二）行权数量：合计192,090份，占公司授予时总股本的0.27%，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为183,090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为9,000份。

……

（八）激励对象名单及可行权情况

类别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占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首次授予	翟健	董事	9,000	1.25%	0.0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41人）		174,090	24.18%	0.24%
小计			183,090	25.43%	0.25%
预留授予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人）		9,000	1.25%	0.01%
合计			192,090	26.68%	0.27%

注：上表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对于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2-069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景宁顶擎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景宁顶擎持股的基本情况

股东景宁顶擎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景宁顶擎）本次减持前直接持有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6,480,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64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2022年4月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2022年8月19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因业务发展需要景宁顶擎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1,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407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000,000股，自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2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00,000股，自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2个月内进行。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11日，景宁顶擎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减持公司股份数530,000股，均价为75.33元/股。减持后股东景宁顶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950,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261%。截止本公告日，景宁顶擎本次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景宁顶擎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480,690	5.3648%	IPO前取得：6,480,690股

注：景宁顶擎IPO前取得7,980,690股，2022/5/9～2022/7/28已减持1,500,000股，剩6,480,69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景宁顶擎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景宁顶擎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0,000	0.4387%	2022/9/13～2022/11/11	集中竞价交易	69.89－80.26	39,925,400	未完成：1170000股	5,950,690	4.926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